

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

被评价单位名称		诸暨华阳化工有限公司
评价项目名称/项目编号		诸暨华阳化工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/天为〔评〕字 21-08-24 号
项目简介 (含图片)		诸暨华阳化工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诸暨市阮市镇何家山头村蟹子坑 34-1 号，是一家自然人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，成立于 2018 年 07 月 10 日，法定代表人何毫明。该公司主要从事丙烷（液化的）、乙炔[溶于介质的]、氧气（压缩的）、氮气（压缩的）、氩气（压缩的）、二氧化碳（液化的）、混合气（氩 80%和二氧化碳 20%）（压缩的）、氧（液化的）、氮（液化的）、氩（液化的）不带储存设施经营，其中氧（液化的）、氮（液化的）、氩（液化的）为不带储存设施票据经营，其余为店面经营。持有诸暨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，编号：绍市危化经（诸）字[2018] 020165，有效期：2018 年 09 月 06 日至 2021 年 09 月 05 日。 现该企业变更经营地址，拟搬迁至诸暨市店口镇杨梅桥社区袁村灯笼壳（杨梅桥袁村 722-1 号），同时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即将到期，其经营品种不变，为此，该企业属重新申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单位。 
安全评价机构名称		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编制
项目组长		贝少华
技术负责人		相继园
过程控制负责人		李薇
评价报告编制人		朱燕玉
报告审核人		李薇
参与评价工作	安全评价师	朱燕玉、贝少华、鲍水良
	注册安全工程师	朱燕玉、贝少华、鲍水良
	技术专家	
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	人员	朱燕玉
	时间	2021.07 至 2021.09
	主要任务	资料收集、现场检查、编制报告
评价报告提交时间		2021.09.02